

113 年新北市教育人員保齡球聯誼賽實施計畫

一、宗旨：響應政府推動全民體育的政策，透過保齡球聯誼賽促進新北市教育人員之間的交流與合作，增進彼此的友誼與團隊精神，提升身心健康，共同創造活力充沛的工作環境。

二、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立光榮國民中學、新北市三重區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新莊區亞運保齡球館。

五、比賽地點：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338 號亞運保齡球館，TEL：2276-8979。

六、比賽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02 日（星期六），共一天。

七、比賽組別：校長組、個人組、教育局各科室團體組、各校團體組。

八、參賽資格：

（一）新北市國小、國高中職學校，在該校服務之教職員工（幹事、代理老師、實習教師及專任教練等）均可報名參賽，且須提供服務證明，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加。

（二）教育局各科室服務人員。

九、報名規定：

（一）報名截止日為 10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免報名費，每校（單位）限參加 1 隊 5 名，參賽隊數限定 28 隊，報名隊數若額滿即停止報名。報名方式請以傳真(02)2978-9465 報名，請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電話 0935200389，光榮國中陳美香小姐。

（二）報名隊數國小、國高中職學校各限制為 14 隊。各校（單位）須於報名截止日期前，填寫報名表並提交至承辦單位，依報名先後順序並獲承辦單位確認後，方為報名成功，逾期不再受理。若有隊伍退出或不足，大會另行依序通知備取隊伍進行報名。

（三）各隊應於報名時提交出賽順序名單，不再另行通知，若未提交出賽配組順序名單，則依原始報名資料順序編排，不得異議。

十、比賽制度：

（一）校長組採 5 局總分制

男生凡年滿 60 歲【54.11.02（含）以前出生者】每局加 6 分女生每局加 10 分。

（二）個人組採 5 局總分制

男生凡年滿 60 歲【54.11.02（含）以前出生者】每局加 6 分女生每局加 10 分。

（三）團體賽採 5 人每人 5 局總分制，

男生凡年滿 60 歲【54.11.02（含）以前出生者】每局加 6 分女生每局加 10 分。

十一、競賽規定事項：

（一）本次賽事為聯誼性質，大會不事先審核報名資格，也請各隊依實報名，避免因身分問題引起爭議。

（二）參加比賽人員建議攜帶證明身分相關文件或服務證明，以備查驗。

（三）各隊名單，送交至競賽組；超過比賽練球時間 10 分鐘未出賽者，以棄權論。（以大會掛鐘為準）。

（四）為了比賽順利進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局數，各隊不得異議。

（五）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各隊不得異議。

（六）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七）參賽隊員可自行帶保齡球組，球館皆有免費提供公球及公鞋。

十二、獎勵：

（一）個人賽：

1. 校長組前三名由大會頒贈獎盃及獎金各乙份。
2. 公開組前三名由大會頒贈獎盃及獎金各乙份第四至九名頒贈獎狀及獎品各乙份。
3. 單局高分一名由大會頒贈獎盃及獎品各乙份。

(二) 團體賽：

前三名由大會頒贈獎盃及獎金各乙份，第四名至第九名頒贈獎狀及獎品各乙份。

十三、檢附報名表及活動流程表各 1 份，教育局同意核予參賽人員公假登記，若逢假日得於 2 年內核實補休。

十四、若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另行公佈實施之。

附件一、報名表

113 年新北市教育人員保齡球聯誼賽報名表	
報名傳真號碼:2978-9465 *10 月 25 日截止報名(備註:滿 28 隊即停止接受報名)	
1 領隊:	參賽單位:
2	聯絡人:
3	電話:
4	葷食: 人
5	素食: 人
備註: 賽事(競賽規則)連絡人: 新北市三重區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主委劉素驊 0911-940768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長官: